

新聞稿

2010-01-25

登記後 3 個工作天即可使用香港 e 道

自 2010 年 2 月 1 日凌晨開始，由在澳門的自助服務機登記起至可以使用香港 e 道所需的時間從五個工作天減少至三個工作天，即在成功登記後的翌日起計第三個工作天便可使用 e-道入出境香港。

此外，除了在中華廣場地下大堂、外港客運碼頭離境大堂及氹仔臨時客運碼頭離境大堂設有自助服務機外，身份證明局於 2010 年 1 月 13 日亦在黑沙灣政府綜合服務大樓設置了自助服務機供市民預先登記。